

# 臺南市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新建校舍第三棟暨舊有第二棟校舍 命名徵選計畫

## 一、前言

校園建築是學校文化的另一種形體，校舍建築除了新穎完善之外，更應富含教化意涵，方能發揮其潛移默化之境教功能，若能衡酌其功能作用，融入學校歷史文化、經營理念等元素，賦予正面意涵之名稱，既可發揮啟迪人心之功效，亦能營造優質的校園文化氛圍，達到陶冶情操、培養人格之教育目標。

## 二、活動目的

- (一) 藉由命名活動。結合師生的集體智慧與共同創意為樓棟起名，增進師生對校園的認同感與增加對學校事務的參與感，達成愛家、愛校的精神，以營造更優質、更人性化的學習空間。
- (二) 透過樓棟命名活動的實施，展現校園建築新氣象，積極營造樂觀進取、卓越創新，形塑彰藝文化。

三、活動對象：本校全校教職員生、學生家長、志工等。

四、命名標的：本校新建教學大樓及舊有的第二棟。

五、命名方式：

- (一) 取名以兩字為原則（○○樓），宜雅而不俗，具正向涵義。
- (二) 請以文字敘述命名之構想、意義及來源出處。
- (三) 可融入本校興學歷史、校訓精神、發展沿革、辦學理念、校園景觀、社區文化等元素。
- (四) 教職員工生、學生家長、本校志工可以個人名義參加，每人限報名一件。

## 六、命名活動

第一階段：徵稿及初審

- (一) 公告周知，廣為徵求。參賽者填具報名表（附件一），手寫或電腦打字皆可。
- (二) 報名表單：由總務處分送各班三張報名表，或上本校網站下載。
- (三) 收件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2 月 17 日(星期六)16 時止。
- (四) 收件截止後由評選小組辦理初審，選出 5 組命名，得不足額提名，倘有二組以上名稱完全相同者，以交件時間最早者優先錄取。

第二階段：進行校內（全體教職員生）票選

- (一) 公布初審獲選名單後，逐一編號製作票選單，每班 3 張選票。
- (二) 開票以最高票依序取三名，由評選小組勾選最後優勝。

## 七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第一名獲得 1000 元獎金、第二名獲得 800 元獎金、第三名獲得 500 元獎金。
- (二) 獎金由本校校舍改建經費項下支應。

## 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優勝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為本校所有，本校得依法行使重製、編輯改作及公開展示等權利。
- (二)參賽者應避免使用經專利註冊之名稱，以免侵犯他人著作權，倘有侵權行為，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。
- (三)活動訊息公告於本校網站公佈欄。

九、評選小組成員：校長、處室主任、各年級學年主任及本校家長會長共同組成。

十、本計畫經主管會報討論通過，呈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臺南市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新建校舍第三棟暨舊有第二棟校舍  
命名徵選報名表

(附件一)

編號：\_\_\_\_\_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姓 名	命 名 者 身 份 別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志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家長(子弟姓名：_____ 班級：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( 年 班 號 )
地址	□□□
電話	
名 稱	1. 新建第三棟： _____ 2. 舊有第二棟： _____  備註：第一棟名稱為 “育賢樓”  命名者簽名： _____
命 名 涵 義 說 明	
備 註	1.請以正楷書寫 (或打字)，100 字以內為原則，避免潦草不易辨識。 2.紙本請逕送東興國小總務處。 3.參賽者同意作品著作財產權為本校所有，本校得依法行使重製、編輯改作及公開展示等權利。

※本表格可自行影印填寫。